

北京航空材料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航空材料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25年5月27日以电子邮件发出通知，并于2025年6月3日下午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杨晖主持，监事、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北京航空材料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为6票，反对票为0票，弃权票为0票。关联董事黄进、叶忠明、于浩回避表决。

因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非关联委员不足半数，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将本议案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收购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为3票，反对票为0票，弃权票为0票。关联董事杨晖、蹇西昌、唐斌、刘晓光、汤智慧、刘颖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预审通过。

因公司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非关联委员不足半数，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将本议案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收购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延长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期限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为9票，反对票为0票，弃权票为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预审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延长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期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为9票，反对票为0票，弃权票为0票。

三、备查文件

（一）《北京航空材料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二）《北京航空材料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决议》

（三）《北京航空材料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四）《北京航空材料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五）《北京航空材料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航空材料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4日